

##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变更签字会计师及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1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兴华事务所”或“中兴华所”）为公司2024年年度审计机构，该议案已经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

2025年4月10日，公司收到中兴华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及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函》，拟变更2024年年度审计项目签字会计师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本次签字会计师及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变更的基本情况

中兴华事务所作为公司2024年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原指派丁兆栋先生为签字项目合伙人、高宁女士为签字注册会计师，杨勇先生作为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鉴于丁兆栋先生、杨勇先生工作调整原因，现委派吕建幕先生接替丁兆栋先生为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尹淑英女士接替杨勇先生为质量控制复核人，继续为公司2024年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提供审计服务。

变更后，公司2024年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项目签字会计师为吕建幕先生、高宁女士，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为尹淑英女士。

### 二、本次变更人员基本信息

### （一）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签字会计师：吕建幕先生，2000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4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4年开始在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审计工作；近三年签署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上市公司5家。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尹淑英女士，自2002年从事审计工作，自2014年至今在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审计工作，2014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超过15年，负责审计和复核多家上市公司，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 （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吕建幕、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尹淑英，近三年内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

### （三）独立性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 三、其他情况说明

本次变更项目合伙人、签字会计师及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系中兴华事务所内部工作变动原因，相关工作已有序交接，不会对公司2024年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产生不利影响。

## 四、备查文件

- 1、中兴华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及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函》；
- 2、本次变更人员的身份证件及执业证照。

特此公告。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12日